

相同剂量“谷维素”价格相差3倍

物价部门:消费者买药可货比三家,发现药房超标销售可举报



一周民声聚焦

您说事 我了解

路边随处可见的药店,给市民买药提供了方便,但药品价格却五花八门,让人看得头晕。近日,家住广中西路附近的丁女士向本报反映,前几天她身体不适,丈夫和女婿不约而同地给她买来了同一种药。但因厂家、品牌包装不同,相同剂量的药片价格差异很大。

【市民反映】 同款药品价差三倍

丁女士告诉记者,她有头晕目眩的老毛病,神经系统也一直不太好。几天前突然犯病,家人急忙到药房为她买了一种叫“谷维素”的常用药片。因丈夫和女婿把药买重复了,

丁女士顺口询问了一下药价。想不到,丈夫买的“谷维素”为12元多,而女婿买来的只有3元多,价格竟然足足相差3倍。

丁女士仔细研究发现,两种药片的生产厂家不同,一个有纸盒包装,一个是简单的瓶装,此外,药品的成分以及剂量等其他信息均相同。“这么小一瓶药,没想到价格差异那么大。”丁女士说,她记得去年在家门口的药房里买的“谷维素片”,价格也只有三四元,突然有一天就变成12元了。“本来还以为厂家赚不到钱就不生产便宜的药,原来是药店不进平价药了。”

【记者调查】 价格差异非常普遍

记者随即走访了本市多家药房,以一款“抗病毒口服液”为例,记

者在广中西路沪太路附近的某平价药房内就看到了五六个品种,最便宜的为9.8元,贵的约20元。记者当场打开手机,在一些具有医药资质的天猫店内看到,10毫升×10支为一盒的“抗病毒口服液”,售价就从4.3元至20多元不等。

沪太路附近的另一家药房内,记者遇到了前来购买“藿香正气丸”的市民张老伯。他告诉记者,不同厂家生产的“藿香正气丸”,价格也是五花八门。一款山西产的胶囊零售价4元、兰州产的一款为6.5元,还有一款同样是山西产的价格就要12元。“我还买到过14.5元的。”张老伯说,因为自己长期服药,所以最终选择了价格低廉的品牌。至于为何同样是藿香正气丸,价格差距这么大?导购员称是“牌子不一样”,但除此之外也说不出个所以然来。

记者还留意到,一些常用的消炎药、止痛药、感冒药等,同一品牌同一剂量的相同药品,在不同药店的售价相差一般较小,基本上相差几角到几元;但不同品牌同一剂量的同款药品,价格差异有时可翻好几倍。而心脑血管用药、保健药品及一些不常用的药,差价就更大。

【物价部门】 买药还需货比三家

在灵石路上,一家药店的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药品价格不一样,和不同生产厂家、不同进货渠道有关。还有一些厂家因利润较低,已不再生产价格低廉的药品。不少市民也表示,因对药品的品牌、价格并不熟知,进药店买药通常靠导购员介绍和推销,一部分导购员采取夸大药效、胡乱搭售的方式,诱导消费者购

买不必要或不对症的高价药。

那么,药店出售的药品,价格由谁来定呢?记者咨询了物价部门,据悉,目前我国药品实行基本药物管理制度,基本药物、垄断性特殊类药品、基本医疗保障用药,由国家进行价格管理;而非处方药和地方增补的医保用药等药品,由地方政府公布政府指导价,实行最高零售价制度;政府进行价格管理之外的药品,以药品出厂价为基础,由市场定价。在发改委网站上,市民可查询实行政府指导价的药品目录和指导价。

“现在各类药品品牌很多,价格也有差异,如不是病情需要的特效药,消费者可货比三家,买更实惠的药。”记者致电12358热线咨询获悉,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药,药店如以超出最高零售价的价格销售,消费者可投诉举报。本报记者 左妍

河道垃圾水藻被清理

吕巷镇张家浜初步疏浚已有外河清水流入



给您回音

3月22日,本报A3《读者之声》版“河道里垃圾遍布成‘沼泽’”一文,报道了吕巷镇姚家村张家浜生活垃圾多、河道脏乱差。这两天,经吕巷镇水务站和姚家村的沟通协调,整治疏浚工作已经启动。

3月28日上午,一台小型挖掘机驶入姚家村浜浜2组,开始张家浜的疏浚作业。经过两天挖掘,河道淤泥和河面生活垃圾、水藻已得到初步清理。目前,河道已有外河清水流入,河道得到初步疏浚。

此前,记者实地察看了解到,这条长约20米、宽约1米的张家浜,河内长满了水藻,遍布各种生活垃圾,场景触目惊心。该河与外河唯一接壤的地方已被村里的小水泥路拦截堵塞。小水泥路下方有条管道“打通”了张家浜河与外河,但管道早已堵塞。对此,下一步该村将会挖开小水泥路,并对使用已久的连接管道进行更换。“这个旧管道口径小,不利于外河河水流入。我们将更换更大口径的管道,让外河水更容易流入张家浜河。”姚家村党总支书记柴桂云表示。

本报记者 陈浩 通讯员 冯李华

清晨劈柴生炉烟呛人

居民不堪其扰,物业派人清理劝导搭灶老人

近日,家住松江区玉昆小区一村4期的读者张先生向本报反映,有一户邻居每天早晨都在单元门前劈柴生炉子烧水,浓重的烟雾让附近几家人都不敢开窗户。邻居们虽然有意见,但碍于情面,敢怒不敢言。

记者在这名读者发来的照片上看到,该楼道口有一个用砖石搭建起来的灶头,上面还放置着一个硕大的锅(见图,读者提供),一旁的箩筐内则堆着不少木头,地上还

有一把斧子。照片上,可以看到烟从灶头内飘出并四散开来。

记者了解到,玉昆小区有不少动迁住户。在单元门前乱堆放、劈柴生炉子烧水的多为老年人,他们习惯把以前在农村单门独院的生活习惯带到小区,常把单元楼公共场所当做自家院落。目前,玉昆小区物业已派人将这些木块、碎砖清除,并劝说居民将煤饼和锅炉收回去,避免影响他人。

本报记者 左妍 通讯员 李光



随手拍 有图有真相

健身器 成晾晒架

风和日丽春光好,鸠占鹊巢叫人恼。此处本是健身用,一目了然应知晓。

黄浦区东台路180号门前,健身器材成晾晒架。马来诗 种楠 摄

家具逾期未送 订金迟迟不退

本报调解后,上海宜伟家具制造公司至今没有兑现承诺



和事佬

面对面 调一调

晚报编辑:

2013年12月,我向上海宜伟家具制造有限公司订购了一批家具,付订金9000元,合同上写好2014年3月份送货。但到了日期却没送货。事后,我屡次催促未果,便要求退还订金,对方却屡屡不退。我非常气愤,这样的公司诚信何在?

读者 杜先生

【本报调解】

记者约请杜先生和上海宜伟

家具制造有限公司负责人一起来到本报读者接待室。杜先生拿出《家具购买订货单》,上面明确写着这批家具总金额52600元,订金9000元,送货日期2014年3月份。

杜先生称,付订金后,2014年1月,家具公司派人上门量尺寸,但到了原本要送货的3月份,家具始终不见踪影。“我之后两次前往家具厂所在地奉贤区,问他们家具何时能送到?无果后又屡屡向对方催讨订金,但他们连订金也拖着不还,还称只退订金一半4500元。”杜先生为此十分郁闷。

对此,上海宜伟家具制造有限公司表示,公司派人上门测量后曾

给出图纸,但杜先生未确认图纸。对此说法,杜先生表示,自己未曾收到过图纸。调解中,家具公司解释,迟迟未送货是公司内部人员变动等原因造成。对此说法,杜先生认为,无论是人员变动或其他什么原因,都应该严格按照合同办事。

在调解现场,家具公司表示,愿意将9000元订金退还给杜先生。事后,杜先生两度将银行账号给家具公司,但至今未收到退款。

截至记者发稿,上海宜伟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依然没有兑现承诺。杜先生表示,希望家具公司遵守调解结果,尽快返还9000元。

本报记者 王新华 屠仕超